

元朗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2024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4年4月9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至下午3時45分

地點：元朗橋樂坊2號元朗政府合署13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出席者

主席：呂堅議員，MH
副主席：文祿星議員，MH
議員：文亦揚議員
王偉樑議員
王曉山議員
何曉雯議員
李啟立議員
李靜儀議員
沈豪傑議員，BBS，JP
林偉明議員
施駿興議員
徐偉凱議員
陳嘉輝議員
陳燕君議員
湛家雄議員，BBS，MH，JP
馮振榮議員
黃元弟議員，MH
黃紹聰議員
黃煒鈴議員
黃穎灝議員
劉桂容議員
賴玥均議員

秘書：莫泳嵐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列席者

姚國威議員，MH
王琦珩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潘玉章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元朗）4
彭立品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元朗區）
鍾勤喜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西）文化推廣
李詠兒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新界西）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陳少蘭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議程第二項

譚裕欣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元朗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社文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

2. 主席歡迎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元朗）4 潘玉章女士接替余小梨女士的工作，首次出席會議。

第一項：通過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2024年2月6日舉行的 2024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3. 委員通過社文會 2024年2月6日舉行的 2024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第二項：二零二四／二零二五年度元朗民政事務處社區參與活動年度計劃（2024年4月至2025年3月） （社文會文件第6／2024號）

4.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6號文件，並歡迎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譚裕欣女士出席會議。

5. 元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王琦珩女士簡介文件。

6. 沈豪傑議員，BBS，JP 申報他是元朗區體育會主席。元朗區體育會是社區參與計劃下「元朗區體育節」的主辦單位，並有參與全港運動會（港運會）的宣傳活動。

7. 經討論後，委員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支持民政處推行文件提及的五項重點社區參與活動，並查詢處方有否預留撥款推行其他與大型文化藝術、大型體育及創新科技有關的活動；
- (2) 為慶祝特區成立及國慶，建議由區議會或其轄下委員會與地區團體合辦地區慶祝活動；
- (3) 建議在元朗劇院旁舉辦具元朗特色的文化節，以展示元朗區多樣的特色文化，包括圍村文化、潮州文化和客家文化等。此外，委員建議處方邀請區內團體及學校合辦活動，以鼓勵更多社區持份者參與；
- (4) 為慶祝國慶 75 周年，查詢處方會否舉辦較以往更大規模的慶祝活動及訂立主題。另外，委員建議處方儘早向地區團體公布慶祝活動資訊，以便提前進行準備工作；及
- (5) 回應委員提出擬議的重點社區參與活動或較為側重在體育方面的意見，指出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第九屆港運會延至今年舉行，因而出現與「元朗區體育節」於同一年度舉辦的情況。

8. 民政處王琦珩女士及譚裕欣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元朗區社區參與計劃下設有「元朗區大型藝術文化推廣活動資助計劃」和「元朗區大型體育推廣活動資助計劃」，以資助地區團體舉辦 100,000 元以上的大型藝術文化和體育推廣活動。處方曾透過上述計劃資助不同類型的文藝及體育活動，例如文藝演出、電影欣賞會、體育嘉年華及訓練班等；
- (2) 有關創新科技活動，處方除了透過資助地區團體舉辦與推動 STEM 教育相關的主題活動外，亦會考慮在「元朗區青年節」等活動中融入更多與創新科技有關的元素；

- (3) 區議會及其轄下委員會可透過社區參與計劃申請資助舉辦地區活動；
- (4) 為推動地區藝術及體育發展，民政處每年輪流資助舉辦地區藝術節及體育節。儘管本年度的其中一項重點項目為「元朗區體育節」，但處方仍會在社區參與計劃預留撥款資助其他藝術文化推廣活動；及
- (5) 為慶祝國慶 75 周年，政府已預留撥款予不同部門舉辦慶祝活動。處方亦正積極籌備相關工作，待敲定活動細節後會適時與相關團體聯絡，以期與區內市民一同歡度國慶日。

9. 主席總結，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委員提問：

第三項：**施駿興議員建議討論「開放更多區內學校，全力推廣文化藝術及體育發展」**
(社文會文件第 7 / 2024 號)

10.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7 號文件，以及教育局的書面回覆。

11. 經討論後，委員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反映學校及藝術團體在參與「學校與藝團伙伴計劃」和「開放學校設施推動體育發展計劃」所面臨的困難，包括門檻過高、藝術團體與學校配對困難及保險安排等；
- (2) 歡迎局方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開展「藝團借用學校場地試驗計劃」，並查詢計劃會否涵蓋元朗區內學校，參考賽馬會萬鈞毅智書院將圖書館開放給公眾使用的做法，讓公眾使用學校的體育和文藝設施；及
- (3) 查詢局方預計在元朗區招攬參與「藝團借用學校場地試驗計劃」的學校數量，及區內學校能否自行與藝術團體協商，供屬意藝術團體借用該學校場地。

12. 教育局潘玉章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自 2017／18 學年起，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文體旅局）聯同教育局合作推行「開放學校設施推動體育發展計劃」。由 2017／18 學年至 2022／23 學年期間，計劃下成功舉辦的活動次數及受惠人次大幅增加。當中計劃細節由文體旅局與教育局共同釐定；
- (2) 澄清「學校與藝團伙伴計劃」是由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於 2018 年獲民政事務局撥款支持推出的計劃，以鼓勵學校於課餘時間開放校舍和設施供本地藝術團體和藝術家租用。藝發局會根據申請者的建議、地區意向和學校要求進行配對，合作期為一年，而教育局並沒有參與這個計劃。然而，在推展文化藝術方面，康文署和教育局將於下個學年推出「藝團借用學校場地試驗計劃」，試行在課餘時間開放部分學校場地供合資格的藝團作彩排之用，以推動文化藝術產業的發展；
- (3) 局方一直以確保不影響學校運作和安全為前提下推行計劃。若全面開放學校場地予所有團體或公眾人士可能涉及複雜的保安及行政安排，同時亦需要考慮相關的公眾責任保險以及可能衍生的額外開支。學界對全面開放學校場地予所有團體或公眾人士仍有所保留。政府會繼續鼓勵學校因應學校情況盡量開放場地，同時亦提供了相關指引，作為租用資助學校校舍的參考；
- (4) 希望能夠鼓勵更多元朗區的學校積極參與「藝團借用學校場地試驗計劃」；及
- (5) 除了由藝術團體主動申請「藝團借用學校場地試驗計劃」外，如學校有意在計劃下開放學校場地予個別藝術團體，可鼓勵有關藝術團體申請參加計劃。

13. 主席總結，委員歡迎教育局及康文署於新學年開展「藝團借用學校場地試驗計劃」，並請局方積極跟進委員提出的建議。

報告事項：

第四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概況匯報

(社文會文件第 8/2024 號)

14. 康文署彭立品先生簡介文件。他表示，政府由今年起將每年的 4 月 23 日定為「香港全民閱讀日」，以推廣閱讀習慣。香港公共圖書館將於 2024 年 4 月 20 日至 28 日舉辦首屆「香港悅讀周」，他邀請委員在 2024 年 4 月 23 日參與「共讀半小時」活動，以協助宣揚閱讀的好處。

15. 經討論後，委員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查詢現時的書籍推廣活動是否以署方策劃為主，以及書籍作者或其他人士如欲就書籍推廣活動提出建議的聯絡渠道；及
- (2) 查詢署方現時是否仍有提供採購建議表格，讓市民向圖書館提出建議，購買心儀書籍。

16. 康文署彭立品先生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現時元朗區三間公共圖書館的書籍展覽活動一般可分為三個類別，第一類是每月固定的書籍展覽，由圖書館館長設定主題，展示與主題相關，包括成人、兒童及青少年書籍。第二類是新書展覽，署方會定期採購新書，在完成處理程序後上架，進行新書展覽。第三類是主題性展覽，圖書館會根據各項活動的性質和主題，挑選適合的書籍於活動期間展示，並邀請作家或不同領域的專家舉行講座，分享相關主題。署方會根據講者的背景和演講主題，推薦相關的書籍供公眾借閱；
- (2) 在推廣歷史文化方面，屏山天水圍公共圖書館設有元朗區文化及歷史資源角，並恆常舉行有關本區及香港其他歷史書籍的展覽。以屏山天水圍公共圖書館為例，館內擁有近 500 000 項館藏資料，讀者或較難找到心儀書籍，因此，署方希望透過這些展覽向讀者介紹不同主題的書籍；及
- (3) 圖書館一直有向市民提供「購書建議」服務。市民可以選擇前往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索取有關表格或在圖書館的網站上填寫電子表格，選擇他們經常到訪的圖書館並提出書籍採購建議供相關圖書館跟進。如建議獲接納，圖書館採編組將進行採購，並根據該書籍的性質或適合程度，分配至不同的圖書館。

17. 主席總結，委員支持元朗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並會參與「共讀半小時」活動，黃元弟議員，MH將協助聯絡區內合適場地供社文會委員一同參與活動。

(會後補註：社文會委員於 2024 年 4 月 23 日下午 3 時 45 分在元朗商會中學圖書館參與「共讀半小時」活動。)

**第五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元朗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綜合匯報
(2024 年 4 月號報告)
(社文會文件第 9/2024 號)**

18. 康文署陳少蘭女士簡介上述文件。她補充第九屆港運會的最新資訊，並邀請委員出席於 4 月 21 日在紅磡體育館舉行的開幕典禮及呼籲委員支持港運會的活動。

19. 經討論後，委員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呼籲委員及地區人士協助宣傳港運會的「我最支持的體育社區」投票選舉；
- (2) 認為今屆港運會的宣傳工作較以往不足，目前委員尚未收到有關港運會的相關資訊，例如比賽賽程和活動時間表等，並詢問區議會可如何協助推廣港運會訊息；
- (3) 就文件中顯示署方在一月份共舉辦了六次欖球活動供 480 人參與，而三月份則只舉辦了一次欖球活動供 20 人參與的情況，查詢活動次數及參與人數下降的原因；
- (4) 有見欖球和游泳自 2006 年起已是元朗區的重點發展運動，建議署方定期檢視方針以配合區內體育發展；
- (5) 香港的沙灘排球場地數目有限，而其中一個座落在元朗區內，建議署方善用優勢，研究將沙灘排球列為元朗區其中一項重點發展活動；
- (6) 元朗區已連續六屆在港運會中獲得總冠軍，希望委員能出席元朗區賽事並為健兒打氣，一同實現元朗區取得七連冠的殊榮；

- (7) 元朗區體育會秘書處在整理港運會的比賽時間表後，將透過區議會秘書處將相關訊息發放給各委員。為推動更多區內居民一同支持元朗區健兒，建議委員可於區內組織相關活動；
- (8) 建議署方考慮結合文化、體育和旅遊三項元素，例如透過舉辦文化項目帶動港運會的氣氛，以加強港運會的宣傳工作並鼓勵區內居民關注港運會的賽況；
- (9) 建議署方在區內體育館或運動場地懸掛大型橫額，並在大屏幕播放比賽片段，提高港運會的關注度；
- (10) 跟進委員在上一次會議提出在區內推廣各類新興運動的建議，查詢署方會否將新興運動，例如疊球、棍網球、浮士德球以及健美體操，納入今年元朗區的活動計劃；及
- (11) 查詢民政處有否在社區參與計劃下預留撥款作港運會的宣傳工作。

20. 康文署陳少蘭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感謝委員對港運會投票和競猜活動的支持，表示投票活動由2024年4月開始，經票箱投遞表格的截止日期為2024年5月5日，網上遞交表格的截止日期則為2024年5月19日；
- (2) 署方正逐步增加有關港運會的宣傳，例如在街道上掛上大型橫幅和海報，亦計劃透過電子媒體進行宣傳。署方將檢討有關港運會的宣傳策略是否有效，並按需要加大宣傳力度；
- (3) 感謝元朗區體育會的支持，署方會制定港運會比賽時間表，並希望透過元朗區體育會發放有關港運會的資訊予各委員，以便委員親身為運動員加油打氣。此外，署方將於稍後發出邀請函，邀請委員出席於2024年4月21日的開幕典禮；

(會後補註：康文署已透過元朗區體育會發放有關港運會的資訊予各委員。)

- (4) 欖球訓練班一般為期兩至三個月，因此並非每月舉辦。此外，參與人數也會因為活動性質的不同而有差異，例如訓練班的參與人數會較同樂日為少。因此，每個月的班次數量及參與人數會有所差別；

- (5)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在多年前根據各區的特點和資源，選定符合各區特色的體育活動。欖球和游泳這兩項活動已經在元朗區持續多年。如有機會，署方將再次進行檢討；
- (6) 備悉委員於第一次社文會中所提出的一些新興運動項目，署方會跟進委員建議並希望將來可以新增相關課程；及
- (7) 感謝委員提出將沙灘排球作為元朗區其中一項重點發展活動的建議，署方將考慮有關建議。

21. 民政處王琦珩女士表示，處方已預留撥款用於在元朗區宣傳港運會的工作。

22. 主席總結，請康文署備悉委員的建議，並加強在元朗區宣傳港運會的工作。

第六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元朗區舉辦的文化節目暨元朗劇院場地贊助申請匯報
(社文會文件第 10 / 2024 號)

23. 康文署鍾勤喜女士簡介文件。就上一次會議主席請康文署儘早向委員會提供節目預告一事，她表示已向節目辦事處轉達有關建議。節目辦事處回覆指由於擬備節目預告涉及場地安排及藝術團體的節目規劃，如需向委員會提供未來三個月或以後的節目預告有一定困難。儘管如此，署方備悉主席的建議並會積極跟進情況。

24. 主席總結，委員閱悉上述文件。

第七項：其他事項

25. 委員建議康文署將當月在元朗區舉辦的體育及文藝活動的宣傳海報透過電郵發放給委員，以加強宣傳工作。

26. 康文署鍾勤喜女士表示，就文化節目而言，在收到由觀眾拓展辦事處或社區節目辦事處提供的節目資訊後，署方會將相關資訊發送給各委員。

27. 康文署陳少蘭女士表示，需向秘書處收集委員的電郵地址，再將相關資訊發送給各委員。

28. 康文署彭立品先生表示，圖書館會派發每月活動單張，建議由秘書處透過電郵統一發送至各委員。

29. 主席表示將於會後與秘書處商討，決定由秘書處或康文署各組別向委員發送活動資訊。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將委員的電郵地址轉交康文署，以便後者向委員直接發放相關的活動資訊。）

第八項：下次會議日期

30. 主席表示 2024 年第三次社文會會議將於 2024 年 6 月 4 日下午 2 時 30 分在元朗區議會會議廳舉行。

31.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3 時 45 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5 月